

類 科：一般行政

科 目：行政學

甲、申論題部分

一、請說明「由上而下」與「由下而上」的執行模式之區別，並以我國實例闡述之。

擬答

政策執行模式區分為第一代與第二代，分述如下：

(一)第一代：由上而下的模式

又稱為「向前推進策略」或「理性主義模式」，其基本概念有二：

1. 強調政策制定與政策執行的分立性，政策制定者決定政策目標，政策執行者實行目標，兩者形成上命下從的指揮命令關係。
2. 重視中央政府的政策決定，容易忽視基層官僚的重要。
3. 以我國為例，為維持社會或交通秩序，由政府所訂定之相關處罰條例即屬之。

(二)第二代：由下而上的模式

又稱為「向後推進策略」或「後理性主義模式」，其基本概念有二：

1. 強調政策制定與政策執行功能的互動性，政策執行者與政策制定者共同協商政策目標的達成，兩者形成平行互動的合作關係。
2. 重視基層具有裁量權，以及共同行動的複雜性。
3. 以我國為例，為增進社會共識，由政府針對一例一休政策修訂案所發起的公共討論即屬之。

二、請說明執行我國審計功能的機關及其組織設計，並闡述審計在我國預算制度扮演的角色。

擬答

依照我國憲法之規定，執行我國審計功能的機關為監察院審計部，審計部綜理全國審計業務，於各機關酌設置審計處（室），各省市設置審計處。審計機關主要是負責執行財務監察的工作。另，審計在我國預算制度扮演的角色有以下幾點：

(一)防止行政機關之不法收支：

政府之收入必須有法令的根據或議會之決議，政府之支出必須根據預算之規定；即重點在其「合法性」之審查。

(二)防止中飽與浪費：

政府之財政活動，尤其是鉅額工程，必須審計機關監督辦理，以防弊端；即在審核財務行為的「忠實性」。

(三)解除行政機關之財務責任：

政府財政的收支活動，由超然獨立之審計機關查核證明後，行政機關的財務責任，即可解除；即在審查財務人員的「責任性」。

(四)增進行政績效：

由於審計機關審核政府之收支，不但可以促進政府講求效率，同時對政府之財務活動亦可加以批評建議，促使政府改進，增進行政績效；即在於審核財務行為的「效能性」。